

河北
河北

SHUIWU
XUE

税务学

河北省高校经济学系列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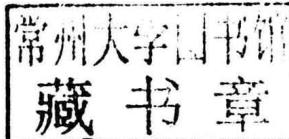
主编 ◎ 古建芹

河北省高校经济学系列教材

SHUIWU
XUE

税务学

主 编 ◎ 古建芹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务学 / 古建芹主编.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13. 8

河北省高校经济学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202 - 07590 - 6

I. ①税… II. ①古… III. ①税务—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0. 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54769 号

书 名 税务学

主 编 古建芹

责任编辑 唐 丽 段 鳩

美术编辑 于艳红

责任校对 付敬华

出版发行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印 刷 河北新华第一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3.25

字 数 360 000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 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202 - 07590 - 6/F · 647

定 价 5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委会名单

主编：

古建芹

参编人员：

宋风轩 崔学贤 伍文中 张丽英 李雪筠
解建立 曹 琳 刘德成 李金荣 刘献灿

总序

2011年秋，在河北省教育厅领导的关心、支持下，河北省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成立了。在第一次会议上，所有委员都深深感觉到，高校教材是各门科学中人类所取得的既有成果的集中体现，是各门学科教学内容和知识体系的载体，是展开教学的基本依据。所以，教学建设是教学工作的基础工程。在美国金融危机和欧洲主权债务危机持续、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的情况下，全球经济、中国经济都面临许多新问题、新情况、新发展，近十几年来经济学研究也取得了许多新成果。这都要求对经济学各学科的教材补充新成果、更换新内容、运用新视角和新方法。另一方面，各高校之间课程学分的互认互通，也要求同一层次的高校在同一课程的教学上，有一个大致相同教学标准。编写一套高水平的统编教材，正是深化高校教学改革，实现各高校课程学分互通互认的有效平台。基于发展河北高等教育、推动河北高校经济学教材建设的历史责任感，委员们一致赞同把组织编写一套《河北省高校经济学系列教材》作为这一届经济学教指委的四项主要工作之一。

经与河北人民出版社协商，《河北省高校经济学系列教材》作为由河北省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的统编教材，以高校经济类核心课程为主体，共约三十种，分三批出版。第一批约十种，包括《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产业经济学》《税务学》《计量经济学》《金融学》《金融市场学》《跨国公司理论与实务》《统计学》等。

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就各教材主编、副主编和作者的入选资格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多次组织各教材主编、副主编和部分作者就本套教材编写的指导思想、

编写体例等进行研讨，力图从主编负责制、作者筛选、统一编写体例与编写要求等方面，确保本套教材的编写质量，使本套教材能充分地体现近年来相关学科科学研究、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研究的新成果，使之适应新世纪高校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的培养要求。

本套教材主要是按照高校经济类本科生的教学要求规划设计的，也可供各类继续教育的教学使用。期待各界对本套教材的不足之处提出批评、意见和建议，以使之不断完善。

河北省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3年3月

前　　言

教材建设是提高高等院校教育教学质量的关键。《税务学》是1998年国家教育部关于高等院校专业调整目录，设计公布的经济类管理类相关专业的主干课程之一。2012年国家教育部高等院校专业目录调整将原目录外的税务专业，调整为目录内税务学专业，突出了税务学课程的重要性。

《税务学》是《中国税制》《税收管理》课程建设的成果之一。河北经贸大学的《中国税制》《税收管理》课程在全体任课教师和历届学生的共同努力下，先后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并先后顺利通过复评。为提高教材水平、追逐时代脉搏，在河北省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和河北人民出版社的支持下，我们邀请省内几所兄弟院校的任课教师共同研究、编写了《税务学》这部教材。

本书的编写，在指导思想上立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市场经济共同面临和需要解决的税收理论、税制、税收管理问题作为主要研究对象，总结我国税收理论、税收制度、税收管理的研究成果，吸收市场经济国家成熟的税收理论、制度和方法，探索和把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税收、税制发展规律和变化趋势，力求建立以求实、创新、超前为特点，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对实践具有指导意义的税收知识框架和内容体系。在编写方法上力求概念表述准确，内容完整充实，逻辑条理清晰，分析方法科学。

本教材的特点：第一，框架结构新，脉络清晰。我们根据高等学校经济类学科中各个不同专业对税收知识的不同需要和税收科学自身的内在逻辑关系，把《税务学》分为三篇十六章。第一篇，税收理论篇，主要包括税收的概念、特征、分类、原则、职能与作用、税收制度、税制要素和结构等。第二篇，税收制

度篇，包括流转税制、所得税制、其他税制等具体税种，主要介绍我国现行税收制度。第三篇，税收管理与服务篇，主要介绍税收管理体制、税收管理制度、税收服务制度等。第二，内容完整，适应性强。考虑到各高校专业课程设置及课时不同的情况，我们将税收理论、税制、税收管理三部分内容尽可能完整地呈现，以便于各高校经济学科不同专业的教学使用。各高校相关学科的不同专业可以根据本专业对税收知识的不同需要，选择本教材的全部内容或部分内容给学生讲述。同时，我们注意将税收理论、税收制度的来龙去脉叙述清楚，不仅可以为学习依法纳税、依法征税提供帮助，可以为进行税务检查提供政策、法律、法规的支持，还可以为研究税收理论、研究税收制度的完善提供帮助。为了便于教学，我们不仅介绍税收理论和税收法规，还通过例题比较详尽地介绍税收法律、法规的具体运用。在各章之后设计了名词解释、简答题和案例题，便于读者练习对税收法律、法规的使用。

本书由古建芹教授拟定编写大纲，编写组成员反复讨论修改，形成一致意见后，分工编写。参加本教材编写的有：河北大学宋风轩博士、教授；河北师范大学崔学贤副教授；河北金融学院伍文中博士、教授；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张丽英教授；河北经贸大学古建芹教授，李雪筠教授，解建立博士、教授，曹琳博士、副教授，刘德成副教授，李金荣副教授，刘献灿在读博士、讲师。各章初稿的分工情况是：曹琳第一章、第三章；古建芹第五章、第十六章第一、第二节；伍文中第二章、第四章；李金荣第六章，第十四章第一节，第十五章第一至三节；宋风轩第七章，第十三章第四、第五节；崔学贤第八章、第十三章第一至三节；刘献灿第九章，第十四章第二、第三节；刘德成第十章；张丽英第十一章、第十二章；李雪筠第十五章第四节；解建立第十六章第三、第四节。税收理论篇由伍文中审阅修改，税收制度篇由宋风轩审阅修改，税收管理与服务篇由古建芹审阅修改。河北经贸大学财税学院财政学专业研究生申寸娜、解红蕊、蒋炳蔚对书稿中使用的公式、例题等进行了计算和订正。最后由古建芹对全书进行审阅修改和总纂。

本书的写作、出版借鉴了许多专家同行的研究成果，得到了河北省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河北人民出版社、河北经贸大学领导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谢意。

由于主编的专业水平和写作水平有限，虽尽心努力，但仓促中难免书中有所不妥之处，请读者不吝赐教，谢谢。

古建芹

2014年6月15日

目 录

税收理论篇

第一章 税收的起源发展与税收分类	(3)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3)
第二节 税收的起源与发展	(6)
第三节 税收的特征	(11)
第四节 税收的类型	(15)
第二章 税收的职能作用及实现机制	(20)
第一节 税收职能	(20)
第二节 税收作用	(24)
第三节 税收效应及其实现机制	(27)
第三章 中西方税收原则	(38)
第一节 西方税收原则理论的演变	(38)
第二节 中国古代的治税思想	(42)
第三节 当代社会的税收原则	(44)
第四章 税收遵从与税收负担	(54)
第一节 税收遵从	(54)
第二节 税收负担	(60)
第三节 税收转嫁	(64)

第五章 税收制度与税制结构	(71)
第一节 税制与税法	(71)
第二节 税制要素	(72)
第三节 税制结构	(82)
第四节 我国现行税制结构的形成及发展趋势	(88)

税收制度篇

第六章 增值税	(95)
第一节 增值税概述	(96)
第二节 增值税的征税范围、纳税人和税率	(102)
第三节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06)
第四节 增值税的减免税和出口退税	(114)
第五节 增值税的申报缴纳	(122)
第七章 消费税	(128)
第一节 消费税概述	(129)
第二节 消费税的征税范围、纳税人和税率	(131)
第三节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36)
第四节 消费税的申报缴纳	(143)
第八章 营业税	(149)
第一节 营业税概述	(149)
第二节 营业税的征税范围、纳税人和税率	(150)
第三节 营业税的税收优惠	(156)
第四节 营业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60)
第五节 营业税的申报缴纳	(164)
第九章 关税	(169)
第一节 关税概述	(170)
第二节 我国关税制度	(176)
第三节 关税的计算和缴纳	(181)
第四节 关税的税收优惠	(191)
第五节 关税的征收管理	(193)
第十章 企业所得税法	(197)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概述	(197)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人和税率	(200)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202)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12)
第五节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15)
第六节	企业所得税的申报缴纳	(219)
第十一章	个人所得税法	(222)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概述	(222)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人和税率	(224)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30)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39)
第五节	个人所得税的申报缴纳	(242)
第十二章	土地与资源税	(247)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247)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	(251)
第三节	耕地占用税	(260)
第四节	资源税	(263)
第十三章	财产与行为税	(270)
第一节	房产税	(270)
第二节	契税	(275)
第三节	车船税法	(279)
第四节	印花税	(284)
第五节	车辆购置税	(290)

税收管理与服务篇

第十四章	税收管理体制和管理机构	(297)
第一节	税收管理概述	(297)
第二节	税收管理体制	(300)
第三节	税收管理机构和人员	(307)
第十五章	税收管理制度	(312)
第一节	税收基础管理	(313)
第二节	税收征收管理	(314)
第三节	税务检查制度	(322)
第四节	国际税收管理	(325)

第十六章 税收服务制度	(331)
第一节 纳税服务制度	(331)
第二节 纳税评估制度	(335)
第三节 税务代理制度	(340)
第四节 税法救济制度	(344)
参考文献	(355)

》》 税收
理论篇

SHUISHOU LILUN PIAN

第一章 | 税收的起源发展与税收分类

学习目的和要求：通过本章的学习，培养学生认识和理解税收问题的基本能力。了解税收产生的原因及其演进过程，重点掌握税收的基本概念，税收的三个本质特征、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的区别，并掌握税收分类的主要方法。

税收作为人类社会历史进程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伴随人类社会从原始文明演进到农业文明，从农业文明演进到工业文明，又经过工业文明进入现今的后工业文明。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税收经历了不同的社会形态和经济体制的更迭变迁，古今中外的政治家、经济学家、哲学家、史学家们，也一直都在孜孜不倦地探索它的起源、发展、演变过程，逐渐形成并不断完善着对其更为准确、更为科学、更为系统的认识。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税收作为一个古老的经济范畴，在其悠久的历史中，人们对其基本概念的探讨、研究始终未曾停止过。税收概念的确定，直接决定着人们对税收理论研究的不同思路和观点。由于税收本身是一个发展的概念，因此古今中外的学者给出了多种定义与表述。

法国著名政治学家孟德斯鸠认为，税收是“公民所付出的自己财产的一部

分，以确保他所余的财产的安全或快乐地享用这些财产。”^① 西方古典经济学代表人物亚当·斯密指出：“人民需拿出自己一部分私人的收入，给君主或国家，作为一笔公共收入。”^② 大卫·李嘉图在其《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一书中如此定义税收：“赋税是一个国家的土地和劳动的产品由政府支配的部分，它最终总是由该国的资本或是由该国的收入中支付。”^③ 德国财政学家海因里希·劳称：“税收并不是市民对政府的回报，而是政府根据一般市民的义务，按照一般的标准，向市民的课征。”^④ 美国财政学家塞里格曼则认为：“赋税是政府对于人民的一种强制征收，用以支付谋取公共利益的费用，其中并不包含是否给予特种利益的关系。”^⑤ 我国财政学家侯梦蟾定义是：“税收是国家为满足一般的社会共同需要，按事先确定的标准，对社会剩余产品所进行的强制、无偿的分配。”^⑥ 《税务词典》的编者认为：“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手段，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利参与公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方式。”^⑦

对于税收的定义，虽然古今中外学者给出了多种表述，但总体看来，其中存在着一些共性的认识，主要可归纳为：

1. 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基本形式，征税的最直接目的就是为政府筹集财政资金

从古至今，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形式多种多样，而税收始终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最基本、最普遍、最重要的形式。马克思即说过：“赋税是喂养政府的奶娘”^⑧、“赋税是政府机器的经济基础，而不是其他任何东西”^⑨、“一句话，它是行政权力整个机构的生活源泉，强有力的政府和繁重的赋税是同一个概念”。^⑩

2. 国家征税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其职能，满足整个社会公共产品的需要

任何国家，无论其所处时期如何、也无论其政治制度如何，履行公共职能、管理社会公共事务是维护其统治的客观基础，而保障相应财力、物力的消耗的基

^①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上），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13页。

^②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商务印书馆，1974年版，第383页。

^③ 大卫·李嘉图：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127页。

^④ 转引自金鑫、刘志城、王绍飞：中国税务百科全书，经济管理出版社，1991年版，第1页。

^⑤ 本·巴鲁克·塞里格曼，租税各论，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第632页。

^⑥ 侯梦蟾：税收经济学导论，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0年版，第3页。

^⑦ 章炜：税务词典，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9年版，第74页。

^⑧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94页。

^⑨ 同上，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2页。

^⑩ 同上，第8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21页。

本来源便是税收。换句话说，为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筹集资金，满足国家存在和行使职能的需要，必须由国家通过税收的形式来进行。

3. 税收的征收主体只能是代表社会全体成员行使公共权力的政府，征税所依据的是国家权力，或说是公共权力

税收的征收是基于国家政治权力，税收主体是凌驾于整个社会之上的国家权力机构，征税权的实施需要以国家政治权力为依托、为后盾。其含义是：税收总是由国家征收的，征税办法由国家规定，征收活动由政府组织进行，税收收入由政府管理支配。可以说，国家决定税收分配的产生、发展，国家形态的完备程度、国家管理社会的科学程度直接影响税收的完善和科学性，国家职能的大小、国家财政管理效率的高低，则直接影响税收分配的数量和范围。

当然，税收以国家政治权力为依据，并不是说国家征税时可以凭借政治权力为所欲为。按照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基本原理，税收分配归根到底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社会共同需要的制约。

4. 税收的征收和调节必须借助于法律形式进行

法律是强制性地调整人们行为的社会规范，与其他社会规范相比较，法律更具有强制性、公正性和普遍适用性的特点。政府征税涉及社会各个阶级、阶层和集团的经济利益，尽管国家是依据政治强权征收税收，但税收的征收也并非随意的，而是要合乎法律规定，凡是法律规定不允许征收的一律不得征收，凡是法律要求征收的则必须依法征收。国家通过法律来保证税收征收的合法性，保证纳税人的基本权利。税收法律对国家或政府、对税收征收和管理部门以及纳税人，具有同样的约束力。因此，各个国家都通过立法和执法程序使税收制度和征管制度法律化，使整个税收活动始终处于规范、有序的轨道之中，以维持国家正常的政治经济秩序。

5. 税收是对国民收入的再分配，税收本质上是一种特殊分配关系

税收课征的对象是社会产品总值扣除补偿生产过程中消耗掉的价值部分以后的余额，即社会新创造的国民收入。

税收体现一种特殊的分配关系。首先，税收分配的目的不同于一般经济分配的目的。一般经济分配包括价格分配、信贷分配、工资分配、财务分配等，是为了满足私人经济部门的需要，而税收是以满足全体社会成员对公共产品的需要为目的，它比其他分配关系具有更为复杂的内容。其次，税收分配的依据不同于一般经济分配的依据。一般经济分配都是以对物或货币的所有权为依据进行的，而税收分配的主体国家手中没有物或货币的所有权，但具有全体社会成员集体让渡或赋予政府的公共权力，因此，税收分配具体表现为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强制性